**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0-C3-004588-GXRZ**

**采购单位：北海海事法院**

**代理机构：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501090495)

[**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_Toc501090496)

[**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13](#_Toc501090510)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14](#_Toc501090511)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8](#_Toc501090522)

[**第六章评分标准** 28](#_Toc501090523)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现场购买及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www.zcygov.cn/）注册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 11月24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0-C3-004588-GXRZ

项目名称：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项目

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0]20193号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63.10万元

最高限价：63.10万元

采购需求：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1套，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竞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具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提供本次服务(或生产或经营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政府采购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4.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如实提供有关信用的书面声明。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发售时间：2020年 11 月12日至2020年11 月19 日（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5：00-17：30。

2.发售地点：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3.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300元，售后不退(不提供电子版，不办理邮寄)。

4.获取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须注明所投分标）原件购买；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1月 24 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1月24日 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5000元。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江南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236 7455 5032

2.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

**3.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后获取采购文件，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政府采购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海海事法院

地 址： 北海市北海大道179号

联 系 人：吕志典

联系方式： 0779- 3239007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项目联系人：梁丽君 联系电话:0771-580067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丽君

电　话：0771-5800672

4.监督部门

名 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电 话：0771-5331544

                       2020年11月12日

**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及编号 | 项目名称：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0-C3-004588-GXRZ |
| 2 | 竞标人资格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具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提供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货物(或提供本次服务)的供应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采购文件的竞标人竞标。 |
| 3 | 竞标费用 | 不论竞标结果如何，竞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竞标报价 | 竞标人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 5 | 竞标有效期 | 竞标截止之日起60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 6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电子文件为含签章的正本文件扫描件，U盘）。 |
| 7 |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 竞标人应按竞标人须知“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竞标单位名称。 |
| 8 |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标记 |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竞标人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以及电子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响应文件袋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竞标单位名称：  在 年 月 日时分前不得开启**(此处竞标人填写竞标截止时间)** |
| 9 | 竞标人公章 |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描述竞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竞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竞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 10 | 竞标保证金 | **竞标保证金(人民币)： 5000元。**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形式交至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江南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236 7455 5032  **竞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电汇、转账**。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需提供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书一份。**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 11 | 磋商  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时间： 2020年11月24日9时30分  地点：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厅（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
| 12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地点：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厅（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
| 13 | 磋商时间、地点、人员 | 磋商时间：竞标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厅（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2号荣恒名都A座10层01号）  磋商参加人员：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参加磋商。请竞标人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
| 14 | 澄清或者修改 |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服务类），不足伍仟元按伍仟元收取。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7 | 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 磋商小组可能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 |
| 18 | 解释权 |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竞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适用范围：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审判办公桌面云系统项目

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磋商供应商”是指购买了磋商采购文件，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即“竞标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简称“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标人相互串通，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1）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磋商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磋商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合格的竞标人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具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提供本次服务(或生产或经营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5.5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采购文件的竞标人竞标。

**4.磋商费用及其他事项**

4.1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竞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竞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办理。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根据财库〔2015〕124号文，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

4.3多家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竞标，如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

磋商小组商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磋商的竞标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竞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4.4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5.1本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磋商公告

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磋商文件格式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评标标准及方法

5.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3竞标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竞标人自己承担。竞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竞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竞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磋商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2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中心，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本中心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3本中心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本中心至少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

**7、语言**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8、计量单位**

除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竞标人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采购文件提供的表格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的格式扩展（要求必须提供的文件，如不按要求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9.1磋商函（格式见第四章）**（必须提供）；**

9.2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必须提供）**；

9.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第四章）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

9.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9.5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必须提供）**；

9.6竞标保证金银行转帐证明**（必须提供）；**

9.7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付款人名称、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所属时期等内容）。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9.8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三个月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如社保部门开具的证明、收款收据等，或银行缴款凭证、回单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应清晰反映：缴款单位名称、社保单位名称、保险险种名称、缴款金额等内容）。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按实际情况提供；（必须提供）

9.9竞标声明书**（必须提供）**；

9.10商务、技术偏离表（格式见第四章）**（必须提供）**；

9.11技术实施方案分；

9.12售后服务方案

9.13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0.1竞标人应按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响应文件的份数。

10.2响应文件的正本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并应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

10.3响应文件封面、磋商函均应加盖竞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效。

10.4竞标人如对响应文件有修改，修改处应由竞标人加盖竞标人的印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1、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1.1竞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装订并与电子版响应文件一起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

11.2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应注明下列识别标记：

（1）项目编号；

（2）项目名称；

（3）采购代理机构；

（3）竞标人名称；

（4）年月日时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11.3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竞标人须知第11.1款、第11.2款的规定装订和注明标记及密封，采购人将不承担响应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竞标人。

11.4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密封章或单位公章。

11.5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规定的有关格式及要求填报。

**12、响应文件的提交**

12.1 竞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2.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6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竞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竞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磋商截止时间为准。

12.3 到磋商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响应文件少于3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13、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3.1 竞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竞标人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1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内外层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3.3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竞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13.4 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竞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磋商报价要求**

**14、磋商报价**

15.1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5.2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作。

**六、磋商的步骤**

**15、磋商**

**15.1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

磋商中，参与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本中心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按采购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15.2磋商文件修正与变动**

（1）根据第一轮磋商掌握的情况，磋商小组在采购人代表确认的情况下，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和服务等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磋商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提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15.3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本中心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15.4最后报价**

（1）磋商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

（2）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等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2家以上（含 2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4）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磋商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15.5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含分项）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6、确定成交供应商**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的供应商按最终综合评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签定合同**

17、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九、磋商无效的情形**

**18、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无效：**

18.1未按磋商采购文件规定完整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或未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的）；

18.2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18.3竞标人须按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18.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8.5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8.6磋商有效期、交付使用时间、免费保修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18.7竞标人未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18.8未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

18.9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10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有文件规定除外）；

18.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8.12竞标人未在响应文件中就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如实进行声明的。如被查实未作如实声明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77条规定进行处理。

**十、成交服务费**

19、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服务类），不足伍仟元按伍仟元收取**。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之为违约。

采购代理机构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市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255050508162**

**十一、适用法律**

21、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22、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采购内容 | | 技术要求（或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 单位 | 数量 |
| 1 | 标配服务器 | | 1. 采用≥2U机架式服务器，可以放入42U标准机柜； 2. ★配置2颗16核Intel Cascade Lake 5218处理器，主频≥2.3G 125W； 3. ★配置8根32GB 2933MHZ 1.2V低电压内存；内存插槽数量≥24个，最大内存可扩展至3TB； 4. ★配置2块 600GB 10K RPM 2.5寸SAS硬盘； 5. 支持 2\*M.2 SATA SSD，支持硬RAID1， 6. PCIe扩展插槽最大支持≥8； 7. ★配置1个3\*x8 (x16 slot) RISER1 模组； 8. 主板集成2个10GE光口（不含光模块）与2个GE接口；板载网卡可选配2\*GE或4\*GE或2\*10GE或 1/2个56G FDR IB接口，该网卡不占用PCIe插槽； 9. ★配置2个SFP+ 10GE多模万兆光模块；配置1个4端口千兆以太网卡； 10. 支持2个双槽位的全高全长的GPU或FPGA异构加速卡； 11. ★配置磁盘阵列卡，缓存≥2G 提供RAID 0/1/5/6/10/50/60，可选配掉电保护电池； 12. ★配置2个≥550W交流电源模块，支持2个热插拔电源，支持1+1冗余；电源转换效率≥94%； 13. 满配冗余热插拔的风扇，支持单风扇失效，支持N+1冗余； 14. 集成系统管理功能，能够自动服务器重启、风扇监视和控制、电源监控、温度监控、启动/关闭、按序重启、本地固件更新、错误日志和提供全面的故障诊断功能；具有图形管理界面及其他高级管理功能； 15. ★远程管理功能。设备配置专用的远程管理网络接口，管理平台具有图形管理界面及其他高级管理功能；支持远程操作控制台图形界面, 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软驱、虚拟光驱等操作； 16. 支持黑匣子功能，实现linux系统内核panic时的内核栈信息记录和导出； 17. ★设备包含免费3年维保服务，要求提供备件先行服务（一旦故障先提供替换备件，故障件再返回厂家，无需二次更换）； | 套 | 3 |
| 2 | 云操作系统 | | 1、虚拟化软件采用裸金属架构，虚拟化平台必须使用Xen开源架构，充分利用Intel VT和AMD-V的硬件虚拟化技术，支持Intel扩展页表技术。  2、具备桌面管理系统数据和配置文件的自动备份功能，可备份到备份服务器或者第三方服务器，并可利用备份数据在系统故障时快速恢复桌面业务环境。  3、单台备份管理服务器最多可同时与10个管理节点对接，实现多个管理节点下属虚拟机的统一备份管理，每台备份服务器支持最大备份虚拟机数量可达200台。  4、具备在线存储迁移功能，无需中断或停机即可将正在运行的虚拟机从一个存储位置实时迁移到另一个存储位置。  5、虚拟机登录认证支持以下方式：账号密码登录、USBKEY登录、指纹登录。  6、★具备GPU直通、GPU硬件虚拟化高清图形方案，支持电视台全媒体编辑场景用户使用的专业编辑软件，支持媒资行业110Mbps 高清编辑和渲染。  7、管理员可在系统维护管理界面上进行定时任务管理，包括定时创建虚拟机、定时开机、定时关机、定时重启等。  8、统一WEB界面可同时管理虚拟软件、以及物理设备。其中物理设备包括：服务器、存储、交换机、负载均衡器、防火墙等。支持物理设备状态参数实时监控，以及以按周、月、年及自定义时段查询性能监控结果。  9、★云操作系统支持与同品牌P2V、V2V迁移工具联动。迁移工具具备物理机或其他虚拟平台上的虚拟机的迁移功能，同时也兼容以往平台虚拟机的业务迁移功能。  10、云桌面管理平台自带数据库，不需要单独购买其他商用数据库（比如Oracle、SQL Server等等），无需单独的license费用。  11、★系统具备“三权分立”的管理运维模式。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安全审计员的三员角色。其中，系统管理员：可以授予系统管理、业务管理类的角色，进行资源和业务的维护工作；安全管理员：只能授予安全管理员的角色，可以管理用户及授权原件，不能进行资源和业务的维护工作；安全审计员：只能开展审计类业务，无权维护其他业务。  12、支持虚拟机用户与云终端MAC地址绑定，加强云桌面系统安全防护。  13、支持在维护管理界面上进行定时任务管理，包括定时创建虚拟机、定时开机、定时关机、定时重启等。  14、★本次配置70个license授权。 | 套 | 70 |
| 3 | 云终端 | | 1、 配置双核处理器，主频≥2.41GHz。  2、 配置DDR3存储容量 ≥4G，NandFlash存储，容量≥16GB。  3、 配置≥2个千兆（RJ-45）接口，≥1个USB 3.0标准接口，≥7个USB 2.0标准接口，≥4个串口，≥1并口  4、 支持USB键盘、支持USB鼠标、支持USB存储、USB打印机等USB接口设备。  5、 本地支持≥32位颜色数显示，最大分辨率支持：VGA：≥1920x1200@60Hz；DVI：≥1920x1200@60Hz：DP ：≥2560x1600@60Hz  6、 提供音频接口，输出：3.5mm小型接口；输入：3.5mm小型接口。  7、 支持采用嵌入式Linux系统或嵌入式Windows系统，本次配置采用嵌入式Windows系统。  8、 支持华为 HDP 、微软RDP等常规虚拟桌面协议。  9、 支持通过云终端管理系统进行远程管理，远程配置、更新。  10、 终端可禁用USB存储设备，系统禁止文件写入，可设置登陆口令。  11、功耗≤15W，使用12V/3A DC直流电源。  12、 设备包含免费3年维保服务 | 套 | 70 |
| 4 | 存储 | | 1. ★体系架构：本次配置SAN和NAS统一存储，配置NAS协议（包括NFS和CIFS）、IP SAN协议。无需额外配置NAS网关，存储操作界面同时支持块存储和文件系统服务，； 2. ★统一存储控制器：本次配置2个控制器；本次存储系统所配置的CPU总核数≥16核(不包含ASCI专用芯片核数) 3. ★存储缓存容量：系统双控制器缓存容量配置≥32GB（不含任何性能加速模块、FlashCache、PAM卡，SSD Cache等），缓存具备UPS断电保护功能，在出现电源故障时，可提供充足的电源，将高速缓存内容转储至非易失性内部存储设备上（非通用服务器架构）； 4. ★主机接口类型：支持8/16/32Gbps FC、1/10/25/40/100Gbps iSCSI类型接口。具备控制器在线主机接口IO模块热拔插功能。 5. 存储设备最大支持磁盘数≥400块，便于后续容量扩展，支持NVME SSD、SAS SSD、SAS、NL-SAS硬盘混插； 6. 本次配置6块 1.8TB 10K RPM SAS硬盘,4块 1.92TB SSD硬盘；本次双控配置至少8个10Gb ETH 接口（含光模块）、至少8个 1Gbps接口； 7. ★配置数据销毁功能、精简分配功能、多租户功能，以实现存储空间的名义超分配，提高存储空间的利用效率，实现隔离租户间的资源，分权分域； 8. ★配置NAS功能，配置NFS、CIFS、NDMP、多租户、目录配额功能；NFS业务支持全局命名空间和日志审计功能； 9. ★双活功能：存储设备支持后期增加双活授权，实现SAN和NAS双活功能，无需增加网关，实现业务的高可用保护，可实现：提供双活架构，实现两套核心存储数据双活（主机能够并发读写同一双活卷），任何一套设备宕机均不影响上层业务系统运行； 10. 双活架构可配置独立的第三方仲裁服务器设备。仲裁设备故障时，不影响业务运行，同时双活卷仍能保持数据实时一致； 11. 双活引擎数据传送必须采用FC协议和链路双活（非IP协议或者IP链路）； 12. 双活引擎采用冗余架构，提供四坏三节点故障业务不停顿的冗余配置； 13. 支持异构虚拟化功能，能够提供异构存储虚拟化整合功能；无需破坏或者改变现有数据格式，构成异构资源池，进行统一的资源调配和管理；异构虚拟化平台支持提供异构存储之间的双活应用；支持对异构存储创建FC和iSCSI链路，进行数据传输，并管理异构LUN； 14. ★提供专有多路径（非操作系统自带多路径）软件，提供故障切换和负载均衡功能，支持Windows\Linux。 15. 所投磁盘阵列设备支持OpenStack Cinder接口保障对外兼容； 16. 设备提供3年维保服务； | 套 | 1 |
| 5 | 显示器 | | 1、黑色、液晶、27寸；  2、面板类型IPS技术，屏幕比例：1920\*1080，色域72%NTSC | 台 | 70 |
| 6 | 鼠标键盘 | | 有线光电套装、黑色 | 套 | 70 |
| 商务要求 | | | | | |
| 免费保 修期 | | 提供的所有设备均要求是原厂新品，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不得少于 1 年（设备技术要求栏中有特别注明的除外），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 | |
| 售后服 务要求 | |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免费技术培训。  2、保修期内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电话通知后，2小时内做出响应，8小时到达维修现场。技术服务可以提供远程服务，如果远程服务不能解决问题的，应及时派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一般问题应在48小时内解决，解决不了的提供同等或以上档次替代品。  3、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  4、质保期内所有设备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免费更换零部件，免费提供应用软件升级。 | | | |
| 交货期 及地点 | | 1、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供应商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 | | |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

磋商供应商名称：

在 年 月 日时分前不得开启

**一、磋商函（格式）**

**磋商函**

**致：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四份以及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在此，签字代表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具备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人资格条件。并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电子函件：

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磋商供应商名称（签章）：

开户银行：账号/行号：

**二、报价表**

**投标报价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技术要求（或技术参数及性能要求） | 数量**①** | 单价  **②** |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元） | | | | | | |
| \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
|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磋商无效处理。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西瑞真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兹授权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的磋商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授权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复印件）** |

**四、竞标声明书（格式）**

**竞标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

\_\_\_\_\_ \_（竞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_\_\_（姓名）系\_\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_ \_ \_\_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

竞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五、商务、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格式）**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采购技术要求** | **竞标响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说明** |
|  |  |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磋商无效处理。

（2）如果采购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磋商无效处理。

（3）当响应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商务偏离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项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要求 |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 偏离说明 |
| 一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二 | 1……  2……  3……  …… | 1……  2……  3……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1……  2……  3……  …… | 1……  2……  3……  …… | …… |
| \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注：（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磋商无效处理。

（2）如果采购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响应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文件需求，响应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竞标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磋商无效处理。

（3）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

竞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竞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七、其他文件（格式自拟）**

**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招 标 编 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  内容 | 技术要求(或技术参数需求) | 数 量 | 单位 | 单 价  （元） | 金 额  （元）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本合同金额（大、小写）：**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数量、项目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能够达到质量要求。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合格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成果（或其任何一部分）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服务成果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约定处理。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和文件以及提交时间**

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基础资料，资料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

**第五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使用时间：
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六条　指导**

1、甲方应提供必要的指导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开展咨询指导工作。指导时间、地点：按承诺时间、地点培训。

**第七条 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为：按照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承诺书》，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的服务成果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服务成果，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付款方式：乙方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1甲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

9.1.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单方面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除不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项目费用外，甲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5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1.3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日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1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9.2 乙方责任

9.2.1乙方按本合同第一条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9.2.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双方约定的技术指导，每延误一天，应承担该项目应付余额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

9.2.3合同生效后，乙方单方面要求终止合同，乙方除应全额返还甲方所支付的费用外，乙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中标通知书；

（2）项目采购需求；

（3）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

（4）投标报价表；

（2）商务、技术偏离表；

（6）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

（7）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标代理备案一份、甲乙双方各两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 | --- |
| 甲方（采购单位）（章）  年 月 日 | 乙方（供应商）（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第六章评分标准**

**一、评审原则**

㈠磋商小组构成：本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含3人）的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㈡评标依据：评委将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评标依据，对响应供应商的竞标报价、方案、信誉业绩、售后服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评标时，对于带有主观因素的评分，由各评委独立进行评价、打分，不允许讨论。）

**二、评定方法**

**㈠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㈡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10分**

⑴以进入详评的最低评标价为10分

⑵某竞标人竞标报价分=竞标人最低评标价/某竞标人评标价×10分；

（3）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竞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竞标人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竞标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竞标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竞标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竞标报价。

另：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桂财采[2015]25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广西区内政府采购中对监狱企业及其产品的认定，由自治区司法厅负责（需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监狱企业产品目录）；省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对价格给予折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技术分…………………………………………………………………………………60分**

**（1）技术实施方案分（满分19分）**

一档（6分）：技术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描述单一，各竞标人横向比对无优势。

二档（12分）：技术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较好；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在与其他竞标人的横向比对中较为良好。

三档（19分）：技术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且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完备；项目管理方案完整，分工与职责明确；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横向比对中最为详细、贴切且完整。

**（2）产品性能分（满分41分）**

1）竞标产品“标配服务器”：为保证性能平滑扩展与兼容性，产品扩容时可以提供与服务器同品牌的PCIE-SSD卡进行扩容，提供SSD卡的技术白皮书关键页截图证明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2）竞标产品“标配服务器”：支持同时拥有客户端证书及证书密码的双因素认证方式登录管理系统，提供截图证明材料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3）竞标产品“标配服务器”：为保证后期运维人员管理便捷性，产品支持中文BIOS界面，提供技术白皮书截图或者产品文档截图证明材料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4）竞标产品“标配服务器”：服务器管理系统支持国产自研管理芯片，提供国产自研管理芯片证明材料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5）竞标产品“标配服务器”：为保证后期运维人员管理便捷性，产品具备带外故障检测功能，不依赖于OS，对CPU故障；I2C和 IPMB总线故障；内存故障；硬盘故障，系统宕机异常重启故障等进行分析和定位，提供白皮书截图证明材料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6）竞标产品“云操作系统”：为保障后期运维人员管理便捷性，云操作系统提供用户自助维护通道功能。在用户桌面代理软件异常情况下，用户可通过自助维护通道、自助重启等方式查看用户虚拟机的开关机过程，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7）竞标产品“云操作系统”：为保障后期运维人员管理便捷性，云操作系统具备在用户桌面上显示网络状态检测灯功能，通过该网络状态检测灯，用户和管理员能够快速定位故障原因并解决问题，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8）竞标产品“存储”：存储支持通过后期配置软件授权进行SAN与NAS的一体化免网关双活，任意一套设备宕机均不影响上层业务系统运行（业务不中断），提供产品彩页证明材料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9）竞标产品“存储”：存储采用国产自研处理器，控制器总核心数量不低于16核心，提供产品文档截图材料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3、售后服务分…………………………………………………………………………………18分**

**（1）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12分）**

一档（2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售后服务要求。

二档（6分）：售后服务方案良较详细，有具体的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及定期维护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技术培训，确实可行，全部满足售后服务要求。

三档（12分）：满足二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整，至少包括交付使用期、免费质保期限、供货期、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解决措施、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免费技术培训、保修期外维修、其他优惠措施等。

**（2）承诺质量保证期**：在满足基本质量保证期（1年）的基础上，质量保证期每延长半年得1.5分，最多得6分。

**4、信誉分…………………………………………………………………………………12分**

（1）竞标单位或生产厂家具有信息安全集成服务（安全集成）一级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2）竞标单位或生产厂家具有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安全应急处理）一级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3）竞标单位或生产厂家具有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安全应急处理）一级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4）竞标单位或生产厂家开发能力通过CMMI5级或以上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总得分 =1 + 2 + 3 + 4**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不超过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根据桂财采〔2016〕37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规定，招标采购单位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处于被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或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定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或采购人可重新组织采购，以此类推。